# 团结片区规划调整新增 10KV 电力线路迁改工程

# 施工合同

项目编号：ZJXG2026080

合同编号：

工程名称：团结片区规划调整新增 10KV 电力线路迁改工程

甲　　方：西安市未央区徐家湾地区综合改造办公室

乙　　方：陕西佳兴远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甲方：西安市未央区徐家湾地区综合改造办公室

乙方：陕西佳兴远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此次甲方的工程项目，在西安市未央区财政局的监督管理下，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组织竞争性磋商，确定乙方为团结片区规划调整新增 10KV 电力线路迁改工程(项目编号：ZJXG2025111 )成交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条款：

一、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捌万元整（￥2,180,000.00元）。

（二）合同总价包括：施工费、材料费、人工费、措施费、税金及其他费用。

（三）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二、材料清单（附后）

工程范围：水厂专线电缆迁移（含电缆拆除、敷设电缆、人行道拆除与恢复、配合交通导向）；徐一线液化支线路迁移（含拆除电杆、变压器、杆上设备及返库、新立电杆、架设导线、安装变压器及配电设备、开挖并恢复人行道、配合交通导向）；永庆路电缆迁移（含电缆拆除、敷设电缆、人行道拆除与恢复、配合交通导向）。详见设计图纸及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三、款项结算

（一）合同款的支付

1.预付款：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上级申请项目资金到位后（原则上不超过30 天），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含安全文明施工费）；

2.工程进度款：工程全部竣工验收通过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00%；政府审计部门的工程审计结束后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00%。乙方确认政府审计部门的工程审计为本合同付款条件及付款依据。

（二）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三）结算方式：乙方在付款前开具全额发票给甲方。

四、工程地点及工期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一）工程地点：西安市未央区。

（二）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历日完工。

（三）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

五、质量保证

（一）所选材料必须保证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常，符合国家环保等相关标准，满足施工要求。

（二）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规范，确保达到合格。

（三）该工程项目保修期按有关文件规定执行。

六、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甲方负责施工场地的提供。

2、对工程进度、质量进行监督检查。

3、按时支付工程款。

（二）乙方责任：

1、负责办理完成项目使用审批手续，负责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承担一切风险，满足甲方工程的需要。保证项目正式投入使用，再无其他费用发生。

2、乙方进入甲方要求场地施工，应服从当地对治安、卫生、环保、社会保险等工程建设的统一管理，并按有关规定交纳费用以及因违反相关规定而造成的罚款。乙方按照国家和当地政府有关规定应采取的任何必要安全防护措施已包含在乙方的合同价款当中，甲方不另行支付。竣工后交甲方竣工图二份及甲方委托乙方办理项目手续的相关资料等，以备留档。

3、按照工程量清单和图纸进行施工，确保工程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如期完工和交付；并应接受甲方代表或委派人员的检查、检验，乙方应为甲方人员检查提供便利条件，对不合格的部分按甲方代表及委派人员的要求返工修改，承担由自身原因导致的返工修改费用，工期不予顺延。

4、乙方提供的主要材料、设备必须有质量合格证等相关证件方可用于工程，对材料改变或代用必须经甲方同意后，方可用于工程，任何一方认为对方提供的材料需要复检的，应允许复检。经复检符合质量要求的，方可用于工程，其复检费由要求一方承担，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应按有关规定处理，其复检费由提供材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料、设备一方承担。

5、隐蔽工程在覆盖前必须经甲方代表或现场监理代表验收签章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

6、遵守甲方施工场地的规章制度和管理，做到安全文明施工，做好成品保护，对甲方提出的问题应在 24 小时内予以解决或处理；遵守有关施工规范和安全操作规程，如发生安全事故，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积极采取有效的补救措施，如因此造成甲方、乙方或第三方人身或财产损失，全部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7、采取有效的安全保障措施，确保施工安全，包括悬挂警示标牌、装设围栏、配备安全人员等，并承担事故的全部费用和责任。

8、工程竣工后提供竣工验收技术资料及竣工图肆套，办理工程竣工结算手续，参加工程竣工验收。

9、已完工的项目，在交工前乙方应负责保管，清理现场达到建筑物无污染，现场无建筑垃圾。

10、本工程不得转包、分包。

11、乙方应在设备运行过程中，对安全隐患进行全面的不定期检查与维护，并对不按安全规程操作的施工单位及时制止，并报甲方进行处理。

12、乙方不能按合同规定的工期竣工的，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每逾期一日，支付合同总价款日万分之二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还应赔偿甲方损失。

七、验收

（一）主材到现场后，由甲方对其进行验收，确认材料的产地、规格、数量。

（二）乙方工程完工后，进行自检，合格后准备验收文件，自行协调国网西安供电公司现场验收。

（三）验收合格并移交国网西安供电公司运维管理工程为最终合格的唯一依据。

八、工程保修

在保修期限内，对甲方提出的有关维修、维护要求，乙方应在24小时内予以解决。乙方未能按时予以维修、维护的，甲方可另行委托第三方进行，因此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不得提出任何异议，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须给予赔偿。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九、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其他

本合同未定事宜，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结合有关规定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合同生效

（一）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本合同须经甲、乙双方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在合同书上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正式生效。

（三）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甲 方 | 乙 方 |
| --- | --- |
| 甲方：西安市未央区徐家湾地区综合改造办公室（公章） | 乙方：陕西佳兴远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
| 地址：凤城八路与渭滨路十字往东 100 米路北 |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二路白桦林金融创新中心 5 幢 1 单元 10911 号 |
| 邮编：710021 | 邮编：710000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负责人：（签字） | 负责人：（签字） |
| 电话：029-88698013 | 电话：15129093312 |
| 传真： | 传真：/ |
|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莲湖路支行 | 开户银行：西安银行南大街支行 |
| 账号：61050171110000002738 | 账号：7810115800000131860 |
| 日期：2026 年 10 月 19 日 | 日期：2026 年 10 月 19 日 |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